

臺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2. 財產處分收入：決算數 14,711 元，較法定預算數 0 元，增加 14,711 元。主要係因：報廢財產變賣收入，按實際收入情形核實辦理。
3. 利息收入：決算數 3,113 元，較法定預算數 3,000 元，增加 113 元，計增加 3.77%。
4. 公庫撥款收入：決算數 77,832,034 元，較法定預算數 75,656,000 元，增加 2,176,034 元，計增加 2.88%。主要係因：超收教育局統籌支撥之退休金、撫慰金、撫卹金、婚喪及生育補助、子女教育補助、三節慰問金、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推展傳統藝術教育等補助款所致。
5.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決算數 5,704,552 元，較法定預算數 0 元，增加 5,704,552 元。主要係因：超收教育局之國中小輔導教師人力運用計畫(專任)、調整教師授課節數及導師費實施計畫(小教)、調整教師授課節數及導師費實施計畫(特教)、公立幼兒園導師費差額補助經費(附設)、公立幼兒園教保費補助經費(附設)、國民小學充實行政人力計畫、提高國小教師員額編制至每班 1.65 名及國小合理教師員額編制等補助款所致。
6. 學雜費收入：決算數 49,685 元，較法定預算數 27,000 元，增加 22,685 元，計增加 84.02%。主要係因：幼兒園增 1 班學雜費入較預期增加所致。
7. 受贈收入：決算數 95,000 元，法定預算數 95,000 元。
8. 雜項收入：決算 47,969 元，較法定預算數 5,000 元，增加 42,969 元，計增加 859.38%。主要係因：係收回以前年度歲出及節能補助收入，依實際收入情形核實辦理。

(二)基金用途：

本年度基金用途決算數 82,394,946 元，較法定預算數 75,859,000 元，增加 6,535,946 元，計增加 8.62%，其增減情形分析如下：

1. 國民教育計畫：決算數 50,312,907 元，較法定預算數 44,024,000 元，增加 6,288,907 元，計增加 14.29%。主要係因：提高國小教師員額編制至每班 1.65 名等計畫按超支併決算辦理之差異數。
2.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決算數 31,962,039 元，較法定預算數 31,714,000 元，增加 248,039 元，計增加 0.78%。
5. 建築及設備計畫：決算數 120,000 元，較法定預算數 121,000 元，減少 1,000 元，計減少 0.83%。

臺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三)本期賸餘(短絀-)：預算短絀 35,000 元，本年度決算賸餘數 1,408,890 元，賸餘原因：新進教師薪資較退休教師低致用人費用較預估減少，並擲節開支所致。

三、現金流量結果

(一)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本期賸餘 1,408,890 元，流動資產淨增 1,669 元，流動負債淨增 115,469 元，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22,690 元。

(二)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增加其他資產 48,800 元，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433,200 元，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2,000 元。

(三)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1,040,690 元。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54,870 元。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95,560 元。

四、資產負債情況

(一)資產總額為 139,296,018 元，包括：流動資產 11,197,229 元、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450,637 元、其他資產 127,648,152 元。

(二)負債總額為 134,394,147 元，包括：流動負債 5,771,729 元、其他負債 128,622,418 元。

(三)基金餘額為累積餘額 4,901,871 元。

五、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概況

(一)資產：取得成本 51,426,998 元，本年度增加 6,584,325 元(包括房屋及建築 3,067,507 元、機械及設備 1,546,204 元、交通運輸設備 1,811,614 元、雜項設備 159,000 元)，減少 64,289 元(機械及設備 60,000 元、雜項設備 365 元、電腦軟體 3,924)，累計折舊 29,322,350 元，期末餘額 28,624,684 元。

(二)負債：無。

六、其他

(一)本年度併決算及奉准先行辦理並於以後年度補辦預算事項之說明：

1. 依規定辦理本年度核准之超併決算數總額為 8,203,000 元，奉准明細如下：